

证券代码：837081

证券简称：梯升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9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网络结合的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辰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张辰华因新冠防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辰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选举张辰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张辰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辰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张辰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张辰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周文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周文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周文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泼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李泼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李泼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陆红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信息披露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陆红梅女士为证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聘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陆红梅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陆红梅女士，中国国籍，1979 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1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合肥市腾飞电脑学校，任市场专员；2004 年至 2005 年 就职于合肥恒卓科技有限公司，任培训专员；2005 年至 2006 年，就职于合肥风行广告有限责任公司，任总经理助理；2006 年至今，就职于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助理。陆红梅女士，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，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，经查询，陆红梅女士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

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17 日